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龚虹嘉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于2018年1月4日与深圳嘉道成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王晓鸽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深圳嘉道成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王晓鸽购买上海傲源医疗用品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目前上述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1月5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龚虹嘉先生为深圳嘉道成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陈春梅持有深圳嘉道成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99.95%合伙份额，龚虹嘉先生为其配偶。龚虹嘉先生基于价值投资原则和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不少于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且不超过5%（不含本数）。期限为6个月。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龚虹嘉先生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2、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龚虹嘉先生关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通知，龚虹嘉先生计划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为龚虹嘉。

（二）截至本公告日，龚虹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价值投资原则和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

(二)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种类：A股

(三)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不少于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3%，且不超过5%（不含本数）。

(四)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龚虹嘉先生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逐步实施增持计划。

(五)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2018年2月2日起6个月内。

(六)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其他事项说明

1、龚虹嘉先生承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简称“承诺期”）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包括承诺期间通过二级市场、股票激励或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方式增持的公司股票及在承诺期内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增加的股份。

若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份所得收入全部归公司所有。

此外，本人承诺：本人持有中源协和股份期间，不会以所持有的中源协和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亦不会以委托、征集投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2、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增持人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披露。

3、公司将督促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持续关注龚虹嘉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细胞基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1日